

(全八册)

SHERLOCK HOLMES

福尔摩斯探案集

血字的研究 四签名



[英国] 亚瑟·柯南·道尔 著
隗静秋 译

 译林出版社



SHERLOCK HOLMES
福尔摩斯探案集

血字的研究 四签名

〔英国〕亚瑟·柯南·道尔 著
隗静秋 译

译林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血字的研究 四签名 / (英) 柯南·道尔 (Conan Doyle) 著;
隗静秋译. —南京: 译林出版社, 2016.12

(福尔摩斯探案集)

ISBN 978-7-5447-6586-2

I. ①血… II. ①柯… ②隗… III. ①侦探小说—小说集—英国—现代 IV. ①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6) 第212553号

书 名 血字的研究 四签名

作 者 [英国] 亚瑟·柯南·道尔

译 者 隗静秋

责任编辑 陆元昶

特约编辑 苏雪莹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译林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, 邮编: 210009

电子信箱 yilin@yilin.com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yilin.com>

印 刷 三河市延风印装有限公司

开 本 960×640毫米 1/16

印 张 20

字 数 300千字

版 次 2016年12月第1版 2016年12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447-6586-2

定 价 42.00元
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目 录

血字的研究

I . 原陆军军医部医学博士约翰·华生回忆录·····	3
一 夏洛克·福尔摩斯先生·····	3
二 演绎法·····	14
三 劳瑞斯顿花园神秘事件·····	27
四 约翰·兰斯的叙述·····	42
五 广告带来了不速之客·····	51
六 托拜厄斯·格雷森大显身手·····	61
七 黑暗中的光明·····	74
II . 沙漠中的圣徒·····	85
一 在辽阔的荒碱平原上·····	85
二 犹他之花·····	98
三 约翰·费瑞厄和先知的对话·····	107
四 逃亡·····	114
五 复仇天使·····	126

六 约翰·华生回忆录续篇·····	138
七 尾声·····	153

四签名

一 演绎法的研究·····	163
二 案情的陈述·····	174
三 寻求解答·····	182
四 秃头人的故事·····	189
五 樱沼别墅的惨案·····	203
六 福尔摩斯的推断·····	213
七 木桶的插曲·····	225
八 贝克街的侦探小队·····	240
九 线索的中断·····	253
十 凶手的末日·····	267
十一 大宗阿格拉财宝·····	278
十二 乔纳森·斯茂的奇异故事·····	286

血字的研究

1. 原陆军军医部医学博士 约翰·华生回忆录

一 夏洛克·福尔摩斯先生

一八七八年，我取得伦敦大学医学博士学位后，就到纳特利继续进修军队外科医生开设的课程。完成学业后，又立即被派到诺桑伯兰第五炮兵团担任军医助理。这个兵团当时驻扎在印度。在我赶到部队报到前，第二次阿富汗战争已经爆发。我在孟买上岸时，听说我所在的部队已经通过关隘，深入敌境。尽管如此，我还是跟着一群和我处境一样的军官继续赶路，安全到达了坎大哈。我在那里找到了自己所属的兵团，并立刻进入我的新角色。

这次战争给很多人带来了荣誉和晋升，可对我来说只有不幸和灾难。我被转调到伯克利尔兹旅，和他们一起参加了迈旺德那场决战。战斗中，一颗长滑膛枪子弹击中我的肩膀，打碎了我的骨头，还擦伤了锁骨下面的动脉。要不是我那忠诚勇敢

的勤务兵摩瑞把我拖到马背上，安全地带回英国阵地，我可能就要落到那些凶残的敌军手上了。

伤痛让我筋疲力尽，再加上长期的艰辛劳累，使我更加虚弱。于是我和大量伤员一起坐火车，被转移到白沙瓦^①的后方医院。在那里，我逐渐康复起来，已经能够在病房里四处走动，甚至还能到阳台上晒一会儿太阳。可是这时，我又被当地的一种伤寒疾病给击倒了。好几个月，我都昏迷不醒，在死亡的边缘挣扎。后来，我终于恢复了知觉，并进入康复阶段，但身体仍然非常虚弱和消瘦。医疗委员会决定立刻送我返回英国，一天也不能耽误。于是，我乘坐“欧朗提斯河号”运兵舰被遣送回国。一个月后，我在普次茅斯码头上岸。那时，我的身体状况已经损害到几乎不可挽回的地步。幸运的是，仁慈的政府准许我在接下来的九个月休养身心。

在英国，我举目无亲，像空气一样自由，或者说像一个一天收入十一先令六便士便满足的人那样不受约束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我很自然地就被吸引到伦敦这个大染缸去了。大英帝国所有游手好闲的懒汉全都汇集在此地。我在斯特兰德大街的一家私人旅馆待了一段时间，过着无所事事和毫无意义的生活。因为花钱心里没数，还经常超出实际经济能力，我的日子变得异常紧张起来。我很快意识到，要么离开这里到乡下定居，要么

① 白沙瓦，巴基斯坦北部城市。——译者注

彻底改变我的生活方式。我选择了后者，并下定决心离开这家旅馆，到其他不太高档和奢侈的地方住下来。

就在我做出决定的那一天，当我站在克莱梯利安酒吧门口时，忽然有人轻轻拍了一下我的肩膀。我转身一看，原来是小斯坦福德，他是我在巴特时的一个助手。在伦敦这茫茫人海中，竟然能够遇见一个熟人，对于一个孤独的人来说，的确是一件令人感到非常愉快的事情。从前斯坦福德并不是我特别亲密的朋友，但这并不妨碍我现在热情地向他打招呼。而他，见到我似乎也很高兴。狂喜之后，我邀请他到霍尔本餐厅与我共进午餐，于是我们就一起乘车出发了。

当我们的马车穿过熙熙攘攘的伦敦街道时，他不加掩饰，惊奇地问道：“华生，你都对自己做了些什么？看你骨瘦如柴，面黄肌瘦的样子。”

我把我的冒险经历简短地对他说，话还没讲完，就已经到目的地了。

当他听完我的遭遇后，同情地说道：“可怜的人啊！你现在在做什么？”

“我正要找个住处，”我回答道，“看看是否能以公道的价格租几间舒适的房子。”

我的同伴说：“真是怪事，你是今天第二个对我说这种话的人了。”

我问道：“第一个是谁？”

“一个在医院化验室工作的家伙。今天早上他还在抱怨，因为找不到人跟他合租。他已经看好了几间好房子，但一个人承担不起租金。”

“好啊！”我叫道，“如果他真的想找人合租的话，我就是他要找的那个人。比起一个人住，我更喜欢有个伴儿。”

小斯坦福德从酒杯上方相当奇怪地看着我说：“你还不知道夏洛克·福尔摩斯吧。要是作为一个长期的伙伴，你可能不会喜欢他的。”

“为什么？他有什么不好吗？”

“哦，我没有说他有什么不好的，只是脑子有点古怪——总是对某些科学领域特别入迷。据我所知，他是一个非常正派的人。”

我说：“我想他是个医科学者吧？”

“不是，我不知道他在干什么。我相信他对解剖学非常精通，还是个一流的化学家。但是，据我所知，他从来没有经过系统的医学课程的学习。他的研究非常广泛和古怪，并积累了大量稀奇古怪的知识，连他的教授都大为吃惊。”

我问道：“你从来都没有问过他都在干什么吗？”

“没有，他是个城府很深的人，尽管话题投机的时候，他也能够毫无隐讳地畅谈。”

我说：“我倒想见见他。如果要和别人合住，我更愿意跟一个安静好学的人住一起。我现在还不够强壮，受不了吵闹和刺

激。在阿富汗已经受够了，这辈子再也不想受这种苦了。我怎么才能够见到你这位朋友呢？”

我的同伴回答说：“他一定在实验室里。他要么好几个星期都不去那儿，要么就整天在那里工作。如果你愿意，我们吃完午餐就一起坐车过去。”

“当然愿意啦！”我回答道。随后，我们逐渐把话题转移到别的地方了。

离开霍尔本后，在驱车前往医院的路上，斯坦福德又给我讲了一些关于将要和我合租的那位先生的详情。

他说：“如果你和他关系处不好可不要归咎于我。我只是在实验室偶尔见到他，对他的事情知道得不多。你提议这样安排，所以就不要让我负责了。”

“如果我们相处不好，分开也很容易的。”我回答道。

“斯坦福德，我觉得，”我盯着同伴补充道，“你肯定有别的原因想撒手不管这件事了，是不是这个家伙的脾气真的让人难以对付，或者其他原因？别拐弯抹角的。”

他笑着说道：“真的难以用言语表达出来。依我看，福尔摩斯有点太科学了，几乎接近于冷血的程度了。我记得有一次，他拿了一小撮新鲜的植物碱给朋友品尝。你知道，他并没有恶意，只是出于一种为了得到精确效果的调查动机罢了。说句公道话，我认为他自己也会吞吃一块的。他似乎对得到确切严谨的知识充满了激情。”

“这也没什么不对的？”

“是的，但是可能过头了吧。他后来甚至在解剖室里用棍子抽打尸体，你该认为是一件相当怪诞的事情吧。”

“抽打尸体？”

“是啊，为了证实人死之后还能不能造成什么样的伤痕。我亲眼看见他这么干过。”

“可是你不是说他是个医科学者吗？”

“是啊。天晓得他研究的是些什么东西。我们到了，你自己看看他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吧。”说着我们就下车走进了一条狭窄的小巷，穿过一扇对着一所大医院侧边开的小门。这里我很熟悉，不用带路我们就走上了阴暗的石梯，穿过一条长长的刷得雪白的两旁有暗褐色门的走廊。走廊的尽头是一个低矮的拱形通道，从这里通向化验室。

这是一间高大的屋子，杂乱地摆放着多得数不清的瓶子。高矮不一的桌子摆得到处都是，上面堆满了蒸馏器、试管和发出蓝色火焰的小型本生灯。屋里只有一个研究者，正伏在远处的一张桌子上全神贯注地工作着。听到我们的脚步声，他环视了一周，然后跳起来，高兴地欢呼道：“我找到了！我找到了！”他冲我的同伴叫喊着，手里拿着一个试管跑了过来，“我找到了一种只能用血红蛋白来凝结的试剂，用其他的都不可以。”即使他发现了金矿，也不见得会比现在更高兴。

斯坦福德介绍我们：“这位是华生医生，这位是福尔摩斯

先生。”

“您好！”他使劲握着我的手诚挚地说道。难以置信他有这么大的力气。

“您去过阿富汗，我觉得。”

我惊讶地问道：“您是怎么知道的？”

“算了，”他轻轻地笑着说，“现在的问题是血红蛋白。您可能已经看出我的发现的重要性了吧？”

我回答说：“实验研究上，无疑它是令人感兴趣的，可是在实际用处上……”

“啊，先生，这是多年来法医学上最实用的发现了。您没有看出来它给我提供了一种绝对可靠的检测血迹的方法吗？现在请到这边来！”他急切地抓住我的上衣袖子，把我拉到他刚才工作的那张桌子面前。“让我们先弄点新鲜的血液。”他说着，用一根长长的大眼粗针刺破了自己的手指，然后用化学吸管吸了一点血液。

“现在我把这一滴血加到一升水里。您看，这种混合液和清水看起来没什么区别。血液所占的比例不超过百万分之一。然而，我毫不怀疑我们仍然能够得到一种特定的反应。”他说着往容器里丢了几颗白色的结晶体，接着又滴了几滴透明液体。溶液立刻呈现出一种晦暗的红褐色，一些呈褐色的粉末状物质沉淀到玻璃瓶底。

“哈！哈！”他拍着手，像个小孩子得到新玩具那样高兴地

喊道，“您觉得怎么样？”

我说：“看起来这是一个非常奇妙的实验。”

“棒极了！棒极了！使用愈创树脂检验的陈旧方法，非常笨拙和不确定。使用显微镜检验血细胞也有同样的问题。如果过几个小时血迹干了的话，就没有意义了。现在，不管血迹是新的还是旧的，它看来都会很好地发生作用。如果这个检验方法能够早些被发现，现在世界上许多逍遥法外的人早就受到应有的惩罚了。”

我小声地说道：“的确如此！”

“很多刑事案件往往取决于这一点。可能案件发生好几个月后某人才会受到怀疑。在他的床单或者衣服上发现了褐色的斑点，究竟是血斑、泥点、铁锈、水果渍呢，还是其他什么东西？这是一个让许多专家都感到为难的问题。为什么呢？因为没有可靠的检验方法。现在，我们有了夏洛克·福尔摩斯检验方法，就不再有任何困难了。”

他说话的时候，双眼炯炯发光。然后他把手放在胸口前鞠躬行礼，仿佛是在对他想象中鼓掌的观众致谢。

“可喜可贺。”我说道，看到他那兴奋的模样我相当惊讶。

“去年发生在法兰克福的冯·彼少夫一案，如果用到这个检验方法的话，凶手肯定已经被绞死了。另外还有布拉德福的梅森、声名狼藉的马勒、蒙彼利埃的洛菲沃和新奥尔良的赛姆森……我可以举出二十来个用这种检测方法能起决定性作用的

案件。”

斯坦福德大笑起来，说：“你好像就是一本犯罪档案。你或许可以办一份报纸，就叫《警务旧闻》。”

“读这样的报纸可能会非常有趣的。”福尔摩斯说着把一小块膏药贴到他手指的伤口上。“我必须得小心一点，”他转过身微笑着，接着又说，“因为我经常和毒品接触。”说着他伸出手来。我看到他的手上几乎贴满了类似的膏药，强酸使他的手都变色了。

“我们到这儿来有点事，”斯坦福德说着坐到一只高三脚凳上，用脚把另一只凳子向我这里推了推，然后说，“我这位朋友想要找个住处，因为你正抱怨找不到人合租，所以我想最好还是让你们见见面。”

福尔摩斯听到要和我合租的消息，看起来很高兴，他说：“我看中了贝克街的一套房子，很适合我们居住。您不介意浓烈的烟草气味，是吗？”

“我自己一直抽‘船’牌香烟的。”我回答道。

“很好。我总是热衷于化学药品，有时候也会做实验，那会打扰到您吗？”

“绝不会。”

“让我想想——我还有什么其他缺点？我心情沮丧的时候，接连数日都不说话的；当我那样的时候，您可不要认为我在生闷气，不用管我，我很快就会好的。现在您有什么需要坦白的

吗？两个人在他们同住之前，相互知道各自最不好的地方也是无妨的。”

看到他这样盘问，我笑了起来，说道：“我养了一只小斗犬。我讨厌吵闹，因为我的神经受过刺激。我说不准什么时间起床，另外，我十分懒惰。原先身体好的时候，我还有其他不良习惯，但是目前主要的就是这些了。”

他不安地问道：“您把拉小提琴也包括在您的吵闹范围内吗？”

我回答说：“那取决于演奏者。拉得好，就像是进入仙境般享受，要是拉得不好……”

“啊，那就没关系了。”他高兴地喊道，“如果您对房子感到满意的话，我想我们这件事情就达成一致了。”

“我们什么时候可以去看看房子？”

他回答道：“明天中午您到这儿叫我一声，我们一起去把事情都安排下来。”

“明天中午准时见。”我握着他的手说道。我们离开的时候，他仍然沉浸在自己的化学实验中。然后我和斯坦福德就一起走向我住的饭店。

“顺便问一句，”我突然站住，转向斯坦福德说道，“他究竟是怎么知道我是从阿富汗回来的？”

我的同伴露出神秘的笑容说道：“这就是他的特别之处，很多人都想知道他是怎样看穿问题的。”

“噢，一个谜，不是吗？”我搓着手叫道，“真够刺激的。”